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杨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奇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峰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87,472,623.46	503,009,948.43	-82.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81,080.48	-98,738,196.20	104.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43,663.73	-93,824,119.36	101.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51,572,606.53	665,389.76	7,650.7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2	104.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22	104.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92%	-25.20%	26.12%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86,330,825.45	923,141,687.62	-3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47,049,183.91	442,968,103.43	0.9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98,636.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249.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70.00	
合计	2,237,416.75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涉及金额（元）	原因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98,636.7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8,249.9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47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2,237,416.75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449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方新民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70%	132,581,010		质押	112,560,400
吴江新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1%	97,841,002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8%	20,000,772			
沈若骏	境内自然人	1.81%	8,075,450			
顾林宝	境内自然人	1.62%	7,231,199			
上海虹口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2%	3,200,000			
李葛卫	境内自然人	0.58%	2,600,000			
王金铭	境内自然人	0.42%	1,871,612			
钱萍萍	境内自然人	0.27%	1,200,000			
倪献光	境外自然人	0.23%	1,01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东方新民控股有限公司	132,581,010	人民币普通股	132,581,010			
吴江新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97,841,002	人民币普通股	97,841,002			
亨通集团有限公司	20,000,772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772			
沈若骏	8,075,450	人民币普通股	8,075,450			
顾林宝	7,231,199	人民币普通股	7,231,199			
上海虹口世纪大酒店有限公司	3,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200,000			
李葛卫	2,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600,000			
王金铭	1,871,612	人民币普通股	1,871,612			

钱萍萍	1,2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00,000
倪献光	1,0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亨通集团有限公司与顾林宝为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 应收账款比年初减少86.68%，金额18,467.32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末东方恒信代新民化纤偿付了新民化纤应付上市公司的款项，从而使应收账款较年初大幅减少所致。

(2) 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减少90.93%，金额1,263.13万元，主要原因：2014年12月31日公司收到东方恒信于以现金支票支付的1,054.73万元股权转让款，公司于2015年1月5日办理了支票支领手续并已收到该笔资金。

(3) 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74.06%，金额3,384.66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银行理财产品到期兑付所致。

(4) 流动资产合计比年初减少44.02%，金额32,973.58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东方恒信代新民化纤偿付的应收款项173,508,649.41元，从而使应收账款相应减少；同时公司偿还短期借款以及支付银行承兑汇票使货币资金相应减少所致。

(5) 递延所得税资产比年初增加100.00%，金额53.38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吴江蚕花进出口有限公司产生的坏账准备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6) 资产总计比年初减少36.49%，金额33,681.09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比年初减少所致。

(7) 短期借款比年初减少98.09%，金额19,500.0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偿还到期短期借款所致。

(8) 应付票据比年初减少68.02%，金额11,648.0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归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9) 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减少85.12%，金额1,415.06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重组安排分期支付部分职工辞退福利所致。

(10) 应交税费比年初增加149.53%，金额96.9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控股子公司新民高纤应交增值税以及全资子公司蚕花进出口应交所得税增加所致。

(11) 应付利息比年初减少98.11%，金额39.4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大幅减少所致。

(12) 其他应付款比年初增加43.10%，金额145.72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吴江新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厂房租赁款尚未结算所致。

(13) 流动负债合计比年初减少74.96%，金额34,138.48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偿还短期借款以及支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14) 负债合计比年初减少74.74%，金额34,140.9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偿还短期借款以及支付到期银行承兑汇票使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比年初减少36.49%，金额33,681.09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减少所致。

2、利润表项目

(1) 营业收入同比减少82.61%，金额41,553.73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收入减少所致。

(2) 营业成本同比减少83.92%，金额40,843.17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成本减少所致。

(3) 营业税金及附加同比减少55.93%，金额13.93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减少所致。

(4) 销售费用同比减少93.81%，金额1,511.79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化纤业务相关的包装费和运输费用不再发生所致。

(5) 管理费用同比减少84.49%，金额3,542.92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化纤资产相关的折旧费不再发生所致。

(6) 财务费用同比减少98.97%，金额4,265.59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偿还银行借款使相应的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7) 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减少102.90%，金额1,496.44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出售了新民化纤及新民印染100%股权，报告期内公司计提的存货跌价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8) 投资收益同比增加100.00%，金额84.01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收到银行理财产品到期利息所致。

(9) 营业利润同比增加102.44%，金额10,204.13万元，主要原因：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亏损不再计入本期报表所致。

(10) 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87.81%，金额112.0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11) 非流动资产处理损失同比减少93.13%，金额115.94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同比减少所致

(12) 利润总额同比增加104.75%，金额10,295.09万元，主要原因：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亏损不再计入本期报表所致。

(13) 所得税费用同比增加100%，金额6.94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蚕花进出口应交所得税费用增加所致。

(14) 净利润同比增加104.68%，金额10,288.15万元，主要原因：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亏损不再计入本期报表所致。

(1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增加104.13%，金额10,281.93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增加所致。

(16) 基本每股收益同比增加104.55%，金额0.23元/股，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同增加所致。

(17) 稀释每股收益同比增加104.55%，金额0.23元/股，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较去同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46.21%，金额25,362.05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95.04%，金额175.66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同比减少所致。

(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金同比减少46.18%，金额25,626.20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了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销售收入减少所致。

(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55.26%，金额26,510.50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采购减少所致。

(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53.93%，金额3,121.29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

年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职工减少所致。

(6) 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89.56%，金额672.33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增值税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相应减少所致。

(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44.95%，金额412.79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费用支出降低所致。

(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55.42%，金额30,716.92万元，主要原因：公司因2014年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采购和费用支出项减少所致。

(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7,650.74%，金额5,090.72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大幅上升所致。

(1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100.00%，金额8,400.0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收回银行理财产品以及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到期兑付本金所致。

(1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100.00%，金额64.01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利息所致。

(1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100.00%，金额24.89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处置固定资产收入同比增加所致。

(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64.32%，金额147.59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利息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增加3,635.28%，金额8,341.31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增加所致。

(1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95.35%，金额2,096.58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工程及设备款同比减少所致。

(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增加86.57%，金额1,903.42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进行国债逆回购投资业务所致。

(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326.90%，金额6,437.89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收到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及支付的工程及设备款同比减少所致。

(1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100.00%，金额39,200.0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发生银行借款。

(1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同比减少100.00%，金额39,200.0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发生银行借款。

(2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58.49%，金额27,471.50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2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95.20%，金额3,357.05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同比减少所致。

(2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同比减少61.05%，金额30,828.55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74.10%，金额8,371.45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归还银行借款同比减少所致。

(24)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同比增加159.20%，金额15.94万元，主要原因：报告期内子公司蚕花进出口经营性汇兑收益同比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东方恒信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本公司作为新民科发的控股股东，就不与贵公司同业竞争问题，作如下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来不会从事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作为承诺，如贵公司认定本公司及本公司未来控股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贵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公司将在贵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贵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公司无条件依照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贵公司；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贵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间接控制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贵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本承诺，本公司愿赔偿由于违反承诺致使贵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如本承诺之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贵方有权向贵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对承诺人持续具有约束力，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本公司不再控制贵公司（包括直接、间接持股，及通过关联方及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股比例均达不到第一大股东或并列第一大股东）且直间接持股比例低于 10%；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2013 年 07 月 25 日	吴江新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东方新民控股有限公司)控股股东期间	履行中
	吴江新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东方新民控股有限公司)	1、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就不与贵公司同业竞争问题，作如下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将来不会从事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公司作为承诺，如贵公司认定本公司或本公司控股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贵公司存在同	2013 年 07 月 25 日	本公司第一大股东期间	履行中

		<p>业竞争，则本公司将在贵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贵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公司无条件依照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贵公司；本公司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贵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间接控制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贵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本承诺，本公司愿赔偿由于违反承诺致使贵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如本承诺之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贵方有权向贵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对承诺人持续具有约束力，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本公司不再控制贵公司（包括直接、间接持股，及通过关联方及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股比例均达不到第一大股东或并列第一大股东）且直间持股比例低于 10%；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实际控制人蒋学明先生	<p>1、作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就不与贵公司同业竞争问题，本人作如下承诺：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不存在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来不会从事与贵公司相竞争的业务；本人作为承诺，如贵公司认定本人控股、实际控制的其他企业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贵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则本人将在贵公司提出异议后自行或要求相关企业及时转让或终止上述业务。如贵公司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则本人无条件依照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后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贵公司；本人保证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及贵公司章程等公司管理制度的规定，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的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贵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本承诺，本人愿赔偿由于违反承诺致使贵公司遭受的一切损失、损害和支出；如本承诺之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贵方有权向贵公司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并对承诺人持续具有约束力，直至发生以下情形为止：本人不再控制贵公司（包括直接、间接持股，及通过关联方及一致行动关系合计持股比</p>	2013 年 07 月 25 日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	履行中

		例均达不到第一大股东或并列第一大股东)且直接或间接持股比例低于 10%; 2、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 保证上市公司的人员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财务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机构独立; 保证上市公司业务独立。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东方恒信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吴江新民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民化纤")应付上市公司的 1.74 亿元款项, 自新民化纤 100%股权交割之日起 6 个月内并不晚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前由新民化纤通过承接上市公司银行债务的方式偿还, 或由新民化纤自行融资解决。本公司作为新民化纤债务偿还的担保方, 会密切关注新民化纤的偿付能力变化, 并承诺如果截止 2015 年 2 月 28 日, 新民化纤账面没有与应付上市公司款项等额现金或未能取得同等额度的银行债务移转批复, 本公司将无条件承接该项债务, 成为新民科技应收款项的债务人, 并保证在 2015 年 3 月 31 日前全额偿付。本公司作为新民化纤债务偿付的承诺主体, 出于恢复上市公司盈利能力、保护上市公司中小股东利益的考虑, 收购新民化纤 100%股权。但化纤行业所面临的经营压力和资金压力对本公司是新的考验。本公司作为债务偿付的承诺方以及银行债务移转的担保主体, 会一如既往的遵守《上市规则》及监管层的相关规定, 尊重中小股东的知情权、表决权, 并尽自己能力保护中小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至 2015 年 3 月 31 日	履行完毕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发行前吴江新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吴江新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东方新民控股有限公司)	1、本公司及本公司附属企业将竭力减少及避免与股份公司间发生关联交易。若某关联交易依照最优于股份公司的原则而应予实施, 则本公司将避免干涉股份公司决策机构所实施的独立判断, 并在严格遵循股份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对于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之前提下与之公平、公正、公开交易, 并协助其充分、切实履行所必需的披露义务。2、作为新民科技股东期间, 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对新民科技现有业务构成竞争的相同或相似业务。3、本公司及本公司的下属控股子公司今后除正常的经营往来外, 不以直接或间接的任何方式占用股份公司及其下属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或其他资产。	2006 年 08 月 17 日	本公司股东期间	履行中
	本公司发行前, 通过持有本公司股东吴江新民实业投资有限公司或吴江新民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现更名为东方新	承诺向本公司申报所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在本公司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所间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07 年 03 月 02 日	任职期间; 离职后半年内	履行中

	民控股有限公司)的股权而间接持有本公司股权的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不适用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5 年 1-6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 1-6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5 年 1-6 月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600	至	800
2014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8,081.22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公司 2014 年第三季度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剥离了化纤和印染业务，与之相关的亏损不再计入本期报表所致。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03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0,778,256.70	370,406,916.5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3,764,883.84	3,929,880.00
应收账款	28,378,001.83	213,051,171.64
预付款项	4,469,402.77	5,595,844.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60,220.41	13,891,567.9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8,892,806.69	96,557,441.3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854,935.67	45,701,519.04
流动资产合计	419,398,507.91	749,134,341.1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74,787,935.13	79,368,446.9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66,814.16	7,214,509.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533,752.87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443,815.38	87,424,38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6,932,317.54	174,007,346.44
资产总计	586,330,825.45	923,141,687.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0	198,8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4,770,000.00	171,250,000.00
应付账款	37,710,970.02	53,691,856.63
预收款项	8,821,762.17	10,627,273.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474,108.72	16,624,705.05
应交税费	1,617,037.04	648,043.89
应付利息	7,600.00	401,566.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38,064.89	3,380,870.2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4,039,542.84	455,424,315.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0	1,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3,750.17	388,00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3,750.17	1,388,000.16
负债合计	115,403,293.01	456,812,315.8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6,458,902.00	446,458,9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3,039,612.47	303,039,612.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102,375.78	43,102,375.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45,551,706.34	-349,632,786.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049,183.91	442,968,103.43
少数股东权益	23,878,348.53	23,361,268.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470,927,532.44	466,329,371.7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86,330,825.45	923,141,687.62

法定代表人：杨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奇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峰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0,322,342.60	309,200,414.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844,883.84	2,579,880.00
应收账款	11,919,134.96	159,156,954.18
预付款项	2,229,325.58	3,989,099.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5,767.64	10,573,087.19
存货	66,162,225.51	65,232,788.7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209,949.62	45,005,172.98
流动资产合计	302,773,629.75	595,737,396.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5,186,011.45	45,186,011.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0,196,619.15	64,267,595.14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166,814.16	7,214,509.6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4,443,815.38	87,424,389.8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993,260.14	204,092,506.05
资产总计	499,766,889.89	799,829,902.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800,000.00	198,8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6,520,000.00	119,250,000.00
应付账款	28,189,150.39	38,303,705.12
预收款项	8,457,392.44	10,189,814.59
应付职工薪酬	1,766,522.25	15,193,043.58
应交税费	133,004.68	123,039.68
应付利息	7,600.00	401,566.6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22,657.87	2,862,749.3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82,596,327.63	385,123,918.9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1,000,000.00	1,00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63,750.17	388,000.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63,750.17	1,388,000.16
负债合计	83,960,077.80	386,511,919.1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6,458,902.00	446,458,90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03,039,612.47	303,039,612.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102,375.78	43,102,375.78
未分配利润	-376,794,078.16	-379,282,906.4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806,812.09	413,317,983.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99,766,889.89	799,829,902.97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7,472,623.46	503,009,948.43
其中：营业收入	87,472,623.46	503,009,948.4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5,882,612.94	602,621,081.31
其中：营业成本	78,247,027.02	486,678,704.7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9,810.26	249,154.24
销售费用	997,113.64	16,115,007.71
管理费用	6,504,609.46	41,933,856.13
财务费用	445,191.40	43,101,114.74
资产减值损失	-421,138.84	14,543,243.7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0,116.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0,126.59	-99,611,132.88
加：营业外收入	2,392,905.58	2,603,271.1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84,125.59	
减：营业外支出	155,488.83	1,275,465.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488.83	1,244,861.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667,543.34	-98,283,327.61
减：所得税费用	69,382.6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598,160.67	-98,283,32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81,080.48	-98,738,196.20
少数股东损益	517,080.19	454,868.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4,598,160.67	-98,283,327.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081,080.48	-98,738,196.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17,080.19	454,868.5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1	-0.2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1	-0.2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杨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奇伟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峰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63,826,834.66	455,627,974.17
减：营业成本	56,916,465.37	445,483,736.40
营业税金及附加		
销售费用	625,230.47	13,716,190.08
管理费用	6,465,659.37	18,980,214.34
财务费用	578,059.81	42,618,007.84
资产减值损失	-149,875.80	66,473,139.29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0,116.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1,411.51	-131,643,313.78
加：营业外收入	2,392,905.58	96,901,363.5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284,125.59	
减：营业外支出	135,488.83	120,566.2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5,488.83	119,962.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88,828.26	-34,862,516.5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88,828.26	-34,862,516.5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88,828.26	-34,862,516.51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08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5,206,236.95	548,826,751.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84,814.50	4,269,623.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1,639.72	1,848,268.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8,682,691.17	554,944,643.1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14,608,506.12	479,713,487.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63,311.62	57,876,223.04
支付的各项税费	783,375.07	7,506,703.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54,891.83	9,182,83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7,110,084.64	554,279,25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572,606.53	665,389.7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0,116.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904.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18,644.91	2,294,541.8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707,665.20	2,294,541.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2,462.14	21,988,225.9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22,462.14	21,988,22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85,203.06	-19,693,684.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5,000,000.00	469,71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3,350.53	35,263,824.7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693,350.53	504,978,824.7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93,350.53	-112,978,824.7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59,579.05	100,147.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0,175,961.89	-131,906,971.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5,954,218.59	422,223,790.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5,778,256.70	290,316,818.85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8,791,050.25	513,798,452.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82,441.26	828,091,521.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9,873,491.51	1,341,889,974.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9,824,553.85	809,871,260.7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855,272.64	45,222,065.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3,007.05	3,211,836.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462,251.80	510,206,209.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275,085.34	1,368,511,37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98,406.17	-26,621,397.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4,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40,116.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8,904.2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4,469.04	1,906,454.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693,489.33	1,906,454.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22,462.14	21,966,720.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022,462.14	21,966,720.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671,027.19	-20,060,265.9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2,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2,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95,000,000.00	409,71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93,350.53	19,535,484.6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693,350.53	429,250,484.6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693,350.53	-37,250,484.6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56.89	-2,244.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9,425,374.06	-83,934,392.7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9,747,716.66	362,237,288.7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322,342.60	278,302,896.03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江苏新民纺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杨斌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